

附件三、進修部 106-1 選課注意事項

一、選課基本規定

- * 請同學務必上網瞭解個人所依據的課程標準，請參考進修部網頁。
- * 每學期註冊學分數需達9學分(下限)，不得多於25學分(上限)，不足者依學則規定辦理。
- * 選課時請注意通識中心、系所開課規定與學分認定，畢業學分標準請參照各系新生入學年度之課程標準(必選修科目表)。
- * 通識必修課程，重修若需選修其他系別者，請至進修部教務組登記選課。
- * 本班已有開設之必修課程，除經專案簽准，不得至其他班選課。
- * 已修習及格之科目，不得重選，重選之成績及學分數擇優採計，但以一次為限。
- * 選課前請先查詢課程內容及選課時間，可避免選課錯誤及因時效問題影響個人選課權益。選修非本系之課程皆為選修課程(含通識)。
- * 請勿於最後選課時間上網選課，以免因網路壅塞，影響個人權益須自行負責。

二、加退選期間

- * 已辦理科目學分抵免作業同學，教務組於第一階段選課前已完成抵免科目之必修課程退課，請同學於第一階段選課前上網確認課程是否有誤，若有疑問請至教務組查詢更正。
- * 學生加、退選科目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，請務必於加退選結束前再次確認個人選課資料是否正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選課後

- * 學校**不再寄發繳費單**，請同學自行至學生資訊系統列印 106-1 繳費單。
- * 106-1 學期學雜費繳費單，106/7/3(一)起可於學生資訊系統列印。第二階段選課後，請同學於 106/10/8(日)後自行上網確認是否需要補繳學雜費，應補繳者請自行列印繳費單，並於 106/10/18(三)繳清。
- * 106-1 學期第二階段應補繳費用者，若未於期限內繳費者，該課程即取消，學分不予登錄，並於次學期第二階段選課停權(或須先行繳交學時費方得選課)。因課程取消不足學分情況仍需依學則規定辦理。
- * 加退選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選或加選課程，惟因情況特殊，經申請許可者，可在 **106/9/25(一)**前為之。
- * 選課完畢後請務必再次查詢所選之科目是否正確，以免事後造成不必要之困擾，若因個人因素損失權益請自行負責。
- * 其餘未盡事宜依學則及選課相關辦法辦理。

有任何問題請撥：03-4581196 分機 3711-3715 進修部教務組

四、登錄電子郵件信箱，確認是否需要更改密碼，**請務必於選課前完成變更，若因未及時變更，延誤選課時效**，請自負責任。

* 密碼修改程序

- 1.於左側功能選單的「個人設定」中，展開「信箱安全」，點選「密碼設定」進入修改密碼的頁面。

修改密碼

舊密碼：

新密碼：

確認密碼： 請再輸入相同的密碼。

密碼提示： 您忘記密碼時給您的提示訊息。

新密碼必須符合以下規則：

- 密碼最少需要 7 個字元
- 密碼不能與前 1 次使用過的密碼相同

- 2.在修改密碼的頁面中，輸入舊密碼、新密碼並確認新密碼後，點選〔設定密碼〕按鈕，即完成修改密碼的動作。

修改密碼

舊密碼：

新密碼：

確認密碼： 請再輸入相同的密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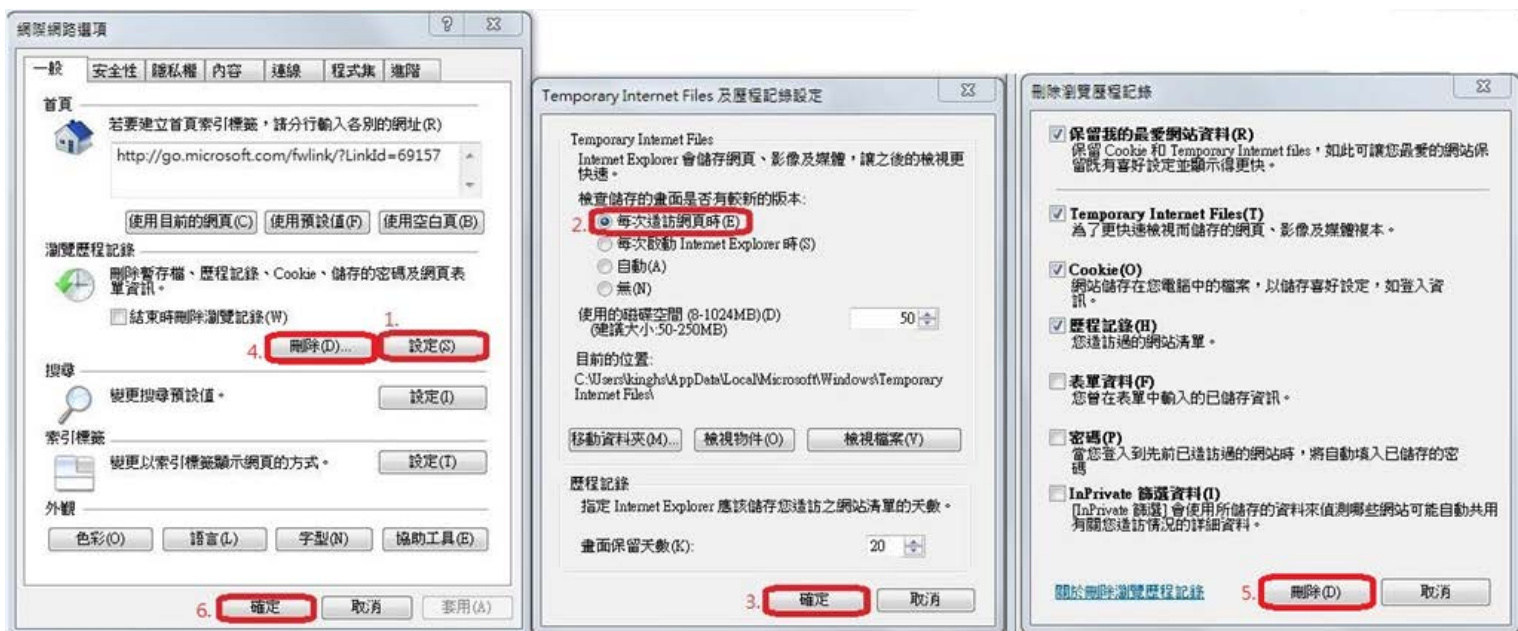
密碼提示： 您忘記密碼時給您的提示訊息。

新密碼必須符合以下規則：

- 密碼最少需要 7 個字元
- 密碼不能與前 1 次使用過的密碼相同

五、進修部選課系統系統需求

- * 限用 Microsoft IE 6.0 以上正式版本的瀏覽器。建議使用 Pentium 800、512M RAM、1024*768 顯示以上規格的個人電腦。
- * 在校內請勿設定瀏覽器的 Proxy Server 位址，以免存取速度緩慢。
- * 建議將網頁暫存設定為每次造訪網頁時更新，避免畫面顯示的錯誤。



六、選課系統注意事項：

- * 請勿在同一台電腦同一時間(其中一個帳號尚未登出選課系統)使用兩個以上不同帳號登入選課系統，此不正常程序將造成系統判別異常，以致瀏覽器顯示錯誤選課結果，所有選課結果皆以系統紀錄為準。
- * 因 WWW 環境的限制，請勿連續按鈕動作，否則系統反應時間會更久。
- * 一個人請勿同時用兩台以上的電腦登入系統，否則造成個人選課資料不正確，請自行負責！
- * 本系統限制每位同學每次選課時間為 15 分鐘，時間到後自動斷線。